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B1

承辦人：何春緣
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513

傳真：(02)89682278

電子信箱：AC3963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光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0871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87179_新北市115資訊科技優良教案甄選計畫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5年度資訊科技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要點」及「新北市國中小課程與教學扎根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邀請全市高中職暨國中小教師以「程式教育」、「人工智慧」及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為主題，設計符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學科技領域課程綱要」、「國民小學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發展參考說明」或「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學綱要」之學習活動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徵選內容：參賽教師自選教材進行教學活動設計。
 - (二)參加對象：
 - 1、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在職教師（含代理、代

課、兼課教師)。

- 2、本市智慧學習典範學校、教育部數位學習示範學校、教育部AI導入教學示範學校，鼓勵各校繳交教案參加徵選。

(三)收件日期：115年7月1日(星期三)至115年7月31日(星期五)止，請參賽者本人至新北親師生平台內之「新北數位教學平台-來尬冊」網站(<https://lgt.ntpc.edu.tw/>)，點選「教案徵選」、「我要投稿」，上傳教案及報名相關資料。

(四)得獎公布日期：預定115年9月11日(星期五)前公布，於「新北數位教學平臺-來尬冊」網站公布得獎名單，並發函通知。

(五)獎勵：

- 1、獲獎教師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31項(二)予以敘獎(特優比照第1名，嘉獎2次、優等比照第2名、甲等比照第3名嘉獎1次)。
- 2、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第13項(四)「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」之規定辦理，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6人為限，含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